

剑河

中国·贵州 CHINA GUIZHOU 投资指南 GUIDE TO INVESTMENT

剑河县人民政府

<http://www.jhzs.ws-gz.com>

目录

区位优势.....●	民俗风情.....●
县情简介.....●	投资平台.....●
旅游资源.....●	产业导向.....●
生物资源.....●	优惠办法.....●
水能资源.....●	招商项目.....●



区位优势



320国道和65号高速公路从县境内经过

- 州府凯里至剑河县城55公里，全程高速（约50分钟）
- 省城贵阳至剑河县城210公里，全程高速（约2小时30分钟）
- 长三角中心区乘飞机经贵阳全程高速公路至剑河（约4小时）
- 珠三角中心区乘飞机经贵阳全程高速公路至剑河（约3小时）
- 距湘黔铁路（复线）镇远50公里，二级油路（约1小时）



剑河，一片亟待开发的处女地！
剑河，一座共和国最年轻的城市！
剑河，一颗高原上正在升起的明珠！

剑河县位于贵州省东部，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中部，地处清水江畔、仰阿莎湖滨，是一个神奇秀丽的少数民族聚居县。全县辖7乡5镇，总面积2176平方公里，总人口25.11万人。沪瑞高速公路，320国道穿县城而过，思（南）剑（河）高速正在建设，交通便捷，区位优势明显。

剑河境内属亚热带季风气候，温和湿润，年平均气温16.7℃，冬无严寒，夏无酷暑，雨量充沛，土壤肥沃，物产丰富。粮食以水稻为主，经济作物主要有油菜、花生、烤烟、桐油等，畜牧业生产主要发展猪、牛、羊、家禽等，适宜于钩藤、何首乌等名贵中药材种植，主要矿藏有金、锰、铅、水晶石、毒砂、钒等。境内森林资源丰富，森林覆盖率达68.2%，为贵州省10个重点林业县之一。生长着各类植物近3000余种，各种动物800余种，有大小河流、溪流334条，水能资源丰富，是生态之乡，绿色之乡。

剑河县是省级风景名胜区，为贵州省东线旅游的集散地。县境内有保护完好、生物多样的百里原始阔叶林，有被誉为“苗乡圣水”的剑河温泉，有象征“人类祖先、生命摇篮”的八郎寒武纪古生物化石群，有极具苗侗特色的森林温泉湖滨旅游县城，有汇聚多种人文和自然景观的仰阿莎湖，有堪称世界一绝的苗族锡绣，有被誉为民族原始舞蹈活化石的“苗族水鼓舞”……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发展前景大有可为。

“十二五”期间，剑河将抢抓国家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历史机遇，以加速发展、加快转型、奋力拼搏、推动跨越为主基调，突出工业强县、城镇带县和旅游富县战略重点，强力推进“4124工程”（打造一流温泉、培育一座新城、开发一条清江、盘活一片森林，建好两个园区，抓好四大产业），把剑河打造成为水陆联运的物流枢纽、农牧产品的加工基地、苗侗特色的滨江城市和国际标准的洗浴中心。

热忱欢迎四海宾朋参与剑河经济建设，我们将以最真诚的态度、最宽松的环境、最优惠的政策、最优质的服务为您投资兴业保驾护航，共创我们美好的未来！

县委书记：江朝伦

县长：王勇志



旅游资源

地下奇观——平塘坡溶洞群

平塘坡溶洞群位于剑河县岑松镇境内，65号高速公路和320国道旁，是剑河温泉景区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苗乡圣水”——剑河温泉相距8公里。有大小溶洞18个，总长万余米，有深潭5个，暗溪8条，洞厅26个。洞内的石钟乳、石笋、石幔、石帘、石柱等，奇特万千。景中有景，令人目不暇接。



人类祖先 生命摇篮——八郎寒武纪古生物化石群

八郎古生物化石群是世界寒武纪生命大爆炸的三大遗址之一，内含“两个世界级生物群”和一条潜在“国际层型候选剖面”，具有极高的科学研究价值，是全人类共同的珍贵遗产。该景区除三叶虫、疑源类、双壳类和遗产化石外，尚有棘皮动物、触手动物、多孔动物、棘胞动物、原体腔动物、腕足动物、软体动物、非三叶虫节肢动物、蠕虫类、菌藻类等。至今为止，该遗址已经发现古生物化石11个门类168属500余种，其门类众多、数量丰富、标本精美，居世界第三。



苗疆圣水——剑河温泉

剑河温泉据中国科学院地球化学研究所检测，含氢、硫等元素，达到国家《矿泉分类法》规定的优质硫化氢泉标准，为国内稀有氢硫温泉，日涌水量2500吨，常年水温在36—48℃左右。其理化指标与法国著名的维稀温泉类似，对人体有显著的保健疗养作用。温泉风景区先后被联合国文化基金会列为十大“返璞归真，回归自然”的高价值旅游区，被世界保护乡土文化基金会列为全球18个“乡土文化保护圈”之一。

高峡平湖——仰阿莎湖

仰阿莎，一个美丽而充满神话传奇色彩的苗族姑娘，仰阿莎湖也因此而名扬天下。

仰阿莎湖区是三板溪电站建设后形成的人工淡水湖，主航道130公里，面积86平方公里。湖区自然资源丰富，景观优美、空气新鲜，无污染、水质优良，有山、水、桥、寨、园、泉、湾等多层次风景。





剑河县百里原始阔叶林风景区环境优美，空气清新，动植物资源丰富，自然景观秀美，称为黔东南的生态屏障。景区绵延200多平方公里。是贵州省及黔东南最有开发价值的天然森林公园。



天然氧吧——百里原始阔叶林景区



生物资源



松香



钩藤



人工林

剑河县是典型的山区农业县，农作物主要有水稻、玉米、油菜、薯类、花生、西瓜、烟草等；果树有杨梅、桃、李、梨、猕猴桃等；畜禽主要有猪、牛、羊、鸡、鸭、鹅、鱼。特产“剑白”牌香猪产品曾荣获广州国际食品博览会金奖。牛、羊等养殖规模已逐步形成。近年来，我县不断优化农业结构，大力推广农业实用技术，农业产业成绩显著。

剑河林业资源丰富，是国家48个集体林区和贵州省10个林业重点县之一，也是全省首批国家实施天然林保护工程4个试点县之一，森林覆盖率达68.2%，林地面积为248.9万亩，活立木总蓄量788万立方米。



太子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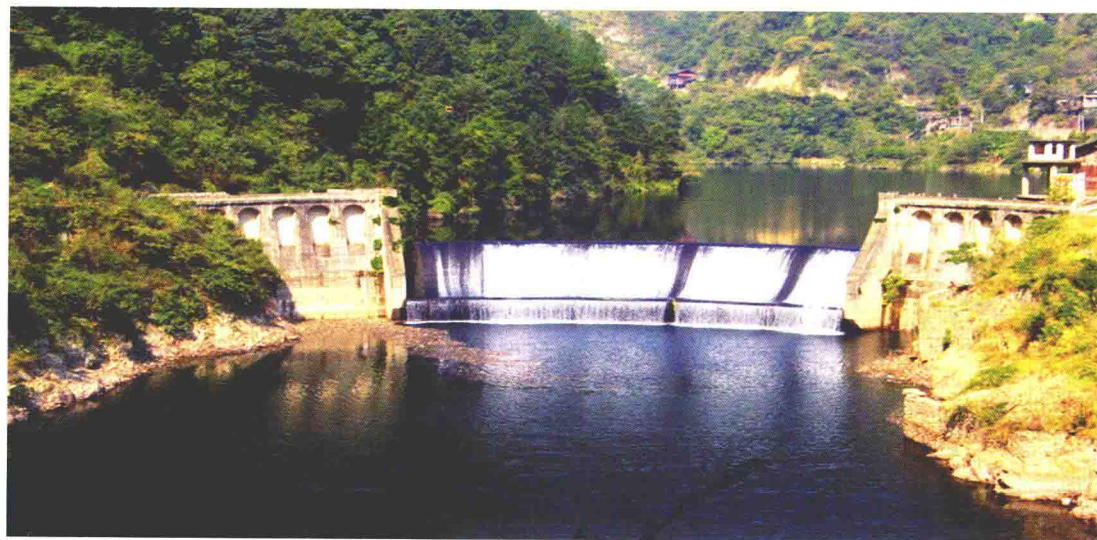
朝天辣



冬桃



灵芝



水能资源

剑河县水能资源丰富，有大小河流334条，可开发利用的有常年流量为 $150\text{m}^3/\text{s}$ 的清水江，有六洞河、巫密河、太拥河、朗洞河、八卦河等。大小河流装机容量 78900千瓦。

人力资源

全县总人口25万人，其中以苗侗为主的少数民族占总人口的96%。全县劳动力人数为14.5万人，以从事农业为主，其中男劳动力为8.05万人，女劳动力为6.45万人。至2010年期末，全县农业劳动力转移总数5万多人，其中就地转移1万人，外出务工转移4万人，省外转移主要集中到广东、上海、浙江、福建等沿海地区，主要从事食品加工、服装加工、电子装配、机械操作、建筑等行业。





剑河县民俗风情浓郁醇厚，文化底蕴渊远流长，民族服饰五彩缤纷，歌舞有芦笙舞、水鼓舞等；民族节日有六月六民歌节、牯藏节、祭祖节、过卯节、姊妹节、招龙节等，服饰有享誉海内外的苗族锡绣和红绣。



剑河苗族水鼓舞流传于剑河县革东镇大稿午村，是一种以祭祀祖先、祈求风调雨顺、村寨平安的水、鼓、舞相结合的民族民间舞蹈。展示苗族人民粗犷、潇洒、豪放的个性魅力和开朗、乐观、积极向上的生活态度，极具生命的张力，被专家、学者誉为民族原始舞蹈的“活化石”，荣获第五届CCTV电视舞蹈大赛金奖。曾到加拿大等多国演出，深受国内外各界人士喜欢。

剑河县主要民族节日、节庆、习俗表

日期（农历）	节日名称	民族	地点
农历二月二	祭桥节	苗	全县所有苗族村寨
农历二月十五	姊妹节	苗	久仰、南哨、革东等乡镇的苗族村寨
农历二月十九	小广庙会	侗	小广三村
农历二月二十八	过社	苗、侗	各乡镇
农历三月三	三月三	侗	南明、礐溪、敏洞
农历四月初一	立夏	苗、侗	全县
农历六月头卯	吃新节	苗	全县所有苗族村寨
农历六月头卯后的头丑	水鼓舞节	苗	革东镇大稿午村
农历六月头卯	过卯节	苗	全县各苗族村寨
农历六月初六	六月六歌会	苗	县城及有关乡镇
每十三年一次	牯藏节	苗	全县各苗族村寨
农历七月二十	高坝赶歌场	侗	礐溪乡高坝村
农历七月十二—十五	七月半	苗、侗	全县各乡镇
农历十月第头卯	稻草节	苗	全县各苗族村寨
农历九月、十月子丑日	苗年节	苗	全县苗族地区
农历十月头卯	十月头卯迎新娘	侗	礐溪小广村



小广侗族集体婚礼

小广位于仰阿莎湖北岸的礐溪乡境内，是剑河第一大侗寨，小广十月头卯婚嫁俗，分为两大部分，即婚前习俗和结婚仪式。婚前习俗的程序有玩山、凉月、订婚、讨八字。玩山、凉月是侗家青年男女恋爱的主要方式，也是他们的集体游乐活动。通过此方式，青年男女可自由寻找意中人，进而可私订终身。小广十月头卯嫁娶俗时间固定，形式统一，参加人数众多，可以说是最古老的集体婚礼，堪称世界一绝。



投资平台

剑河县工业园分为“一园两区”，规划面积11.5平方公里，其中：屯州工业园2平方公里，南明工业园9.5平方公里。目前，南明工业园已完成详规，正在进入实施阶段。屯州工业园正在进行扩区，已完成700亩土地“五通一平”，日供水量达3000吨，区内建设35kv变电站一座，完全能满足各类企业入住条件。主要吸纳林业、现代中医制药业、食品加工业、工艺品加工、特色轻工业等行业产业。工业区力求塑造一流的整体环境，着力建造现代化工业功能区和培育自然生态体系，建成现代化、园林式的新型工业功能区。



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禁止的投资领域及项目和淘汰类项目外，其他投资领域全面对外开放。下列为我县鼓励重点投资领域。

- （一）旅游、文化、教育、卫生及相关产业；
- （二）农产品、林产品、中药材、水利、电力、矿产开发等；
- （三）高新技术、新材料、新能源、节能减排及环境保护等相关产业；
- （四）商贸流通、城市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建设；
- （五）产业园区和工业园区建设；
- （六）民族生物制药、特色轻工业等产业。

招商引资服务机构（区号0855）

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县委办	5221025	国税局	5221354	工信办	5369376
政府办	5220190	地税局	5221111	技术监督局	5227031
招商和商务局	5220166	住建局	5369330	工商局	5220135
发改局	5369325	公安局	5221186	环保局	5369390
水利局	5221271	电力局	5369291	物价局	5369369
国土局	5221143	林业局	5229006	旅游办	5222235

剑河县招商引资优惠办法

(剑府发【2011】3号)

财税扶持政策

第一条 凡符合国家、省、州、县产业政策，固定资产投资在 500 万元以上新建的工业生产、物流与市场建设或投资四星级宾馆或饭店项目，投产后前三年，分别按企业每年上缴进入县级财政实际所得税收的 60% 由同级财政安排给企业用于技术改造、产品研发或扩大再生产。已投产企业投入 500 万元进行技改扩能、扩建新增税收，三年内可分别按企业每年上缴进入县级财政实际所得税收的 60% 由县级财政安排给企业用于产品研发等。

第二条 投资产业园区或工业规划区修建标准厂房，总建筑面积在 5000 平方米以上的，自首次出租经营起 5 年内缴纳的营业税县级财政实际所得部分，前三年按 80%，第四、第五年按 50% 由县级财政安排给企业用于技术改造、研发或扩大再生产。

第三条 对入驻园区的企业，按期建成投产，且投资强度和容积率达到规定标准的，给予企业适当的资金支持。新入驻企业，在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土地使用税，按企业上缴进入县级财政实际所得部分全额用于企业贷款贴息。“十二五”期间建成投产的企业，按缴纳土地使用税的 60% 用于企业贷款贴息，贴息不超过三年。

第四条 对新建营业面积在 1 万平方米以上、且固定资产投资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专业批发市场，从开业之日起，前 3 年分别按企业每年上缴进入县级财政实际所得部分的 50%、40% 和 30% 奖励给企业。

第五条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且一年纳税（县级财政所得部分）在 100 万元以上的外来投资企业，其上缴的各项税收中的县级财政所得部分，自取得主营业务收入起，前三年每年按县级财政所得部分的 60% 奖给企业（不重复计算）。

第六条 对投资 1 亿元以上的鼓励类产业项目，银行贷款可以给予 2 年的财政贴息。对投资 3000 万元以上的企业技术改造升级项目，银行贷款可由县财政给予 1—2 年的财政贴息。

土地政策

第七条 用地规模。按照行业用地定额标准或投资强度保障项目用地需求。

第八条 在本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范围内，投资者兴办企业或项目所需用地，可以通过出让、租用、入股等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

第九条 投资者使用土地最长年限为：住宅用地 70 年，工业、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商业、旅游、娱乐等用地 50 年。投资者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在保持原有用地性质的基础上，可依法转让、出租、抵押、继承或作为合资、合作经营的投资。

第十条 土地价格。

(一) 投资规模在 5000 万元以上，符合国家、省、州、县产业政策的工业、现代服务项目，土地出让价格在成本价范围内给予供地；投资规模在 30000 万元以上，符合国家、省、州、县产业政策，产业带动性强的工业、生产服务项目，或单独投资新建符合国家标准的五星级宾馆，由县财政安排企业实际支付购地价款的 80%—100% 给企业，用于支持企业发展。

(二) 集体土地价格参照工业用地最低价格标准与土地所有者协商。

(三) 投资国家鼓励类产业固定资产或投资国家非禁止类产业固定资产一次性投入在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的生产性企业，全额支付土地价款有困难的，可先行支付地价款的 50%，经县人民政府同意，允许在 1 年之内全部缴清。

其他优惠

第十一条 对旅游资源开发项目，供电、电信、广电等设施投入按成本价收取，设施使用收费享受本地企业或居民同等待遇。

第十二条 新建旅游景点投资者前三年经营期间，经审批可免交风景旅游资源有偿使用费；从经营第四年起，按经营收入 5% 缴纳风景旅游资源有偿使用费。

第十三条 支持旅游企业上市融资，积极探索将旅游资源所有权和经营权分开，符合条件的可以转让或拍卖经营权。

第十四条 投资 5000 万元以上的旅游项目，可按建设规划，采取招标、拍卖、挂牌方式分期供地，土地出让金、开垦费、配套费等规费可按有关规定，申请分期支付。

第十五条 投资兴办生产加工型企业应缴纳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基金，按国家、省、州、县有关规定的下限执行，经营性收费按最低标准执行。

第十六条 对实际投资额达 5000 万元以上的产业转移进入产业园区或工业规划区的项目，由县级财政承担其环境影响评价、安全评价等费用。

第十七条 对于符合国家、省、州、县产业政策的新建工业项目，所建生产性厂房及附属设施部分的城市配套费、生活办公用房部分实行先收后奖。

第十八条 外来投资参与我县农业产业化经营，优先作为农业产业化经营重点龙头企业加以培育。其成为县级以上龙头企业，享有农业产业化经营专项资金的优先权，免费提供无公害农产品产地认定、产品认证服务，协助建立符合产业导向的无公害农产品原料生产基地。

第十九条 分期出资到位设立的公司，全体股东首次出资在不低于法定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的情况下达到注册资本的 20% 即可。投资者依法以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股权等非货币出资设立公司的，非货币财产出资比例最高可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70%。对出资期限到期且无违法记录的公司，因资金紧张难以按时缴付出资的，经公司申请，允许延长出资期限 1 年。

第二十条 在我县投资兴办高中阶段及高中阶段以下民办教育的，享受与公办学校同等待遇。

第二十一条 外来投资者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技术骨干的子女，需在我县基础教育阶段学校入学的，按其居住地及本人自愿，可以自主选择学校，享受当地学生同等待遇，不得收取任何额外费用。

第二十二条 外来投资者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技术骨干及其子女，经本人申请，可按规定办理我县城镇的常住户口，享受我县居民的同等待遇。

第二十三条 鼓励非公有制企业招聘下岗职工再就业，并享受有关优惠政策；对符合条件的下岗再就业人员，新办小企业的为其提供 2 万元小额贷款。

第二十四条 鼓励科技人员以技术成果、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入股的方式，参与园区内科技型企业建设。加快对产业园区或工业规划区企业通过校企联合、订单培训等形式开展的职工职业技能培训，按照有关规定享受职业培训补贴政策。

一事一议

第二十五条 符合“一事一议”条件的项目，在享受县招商引资优惠政策的基础上实行“一事一议”，享受更加优惠政策。符合“一事一议”的条件的重大招商项目是：

(一) 世界 500 强和国内 500 强企业在我县投资 5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

(二) 上市公司、获得中国名牌产品或中国驰名商标的企业在我县一次性投资额 1 亿元以上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

(三) 对直接收购农户产品进行深加工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且一次性投资额 5000 万元以上的项目；

(四) 产业关联度强、技术含量高、附加值大，对我县产业发展具有重要带动作用，且一次性投资额 5000 万元以上的项目；

(五) 其它需要“一事一议”项目。

第二十六条 “一事一议”项目享受的具体政策及有关事宜在双方签订的投资协议中予以明确，各方履行协议内容，承担各自责任义务，兑现优惠政策。

项目名称：剑河县温泉景区升级改造工程

总投资：100000万元

项目建设性质：新建 **(已签约)**

合作方式：独资合作

项目简介：温泉风景区距县城3公里，320国道和65号高速公路从旁经过，中心景区规划面积35.8公顷。经勘察，温泉地热水可开采量2500吨/日，常年水温36℃~48℃，富含硫化氢和铁、钾、钙、氡等40余种元素，其中氡含量平均1.99马赫/升，硫含量为2.65毫克/升，已达到国家《矿泉分类法》规定的优质硫化氢泉标准，为国内稀有的“氢硫温泉”。其理化指标与法国著名的维希温泉类似，对人体有显著的保健疗养作用。该景区建于2000年，先后被联合国文化基金会列为十大“返璞归真、回归自然”的价值旅游区，被世界保护乡土文化基金会列为全球18个“乡土文化保护圈”之一。拟对景区升级改造，建设集疗养、洗浴、康体、娱乐、酒店宾馆、民族风情体验、民族商品展销一条街、旅游观光、乡村旅游等为一体的旅游目的地。

经济效益分析：年综合经营收入30000万元，年利润10000万元以上。

项目建设周期：24个月

投资回收期：10年

项目背景资料：已完成项目建设书

项目建设地点：贵州省剑河县岑松镇境内

项目名称：剑河县清水江航电项目 **(已实施)**

总投资：35000万元

项目建设性质：新建

合作方式：独资、合作

项目简介：清水江剑河县革东段水量丰富，常年流量为150m³/s，拟在清水江南脚—老虎跳河段设置拦河坝，固定坝体高程480米，使水位恒定在480米，并附带发电，装机3万千瓦。

经济效益分析：年综合收入5000万元，年利润3000万元。

项目建设周期：24个月

投资回收期：12年

项目背景资料：委托资质单位完成初步研究报告

项目建设地点：贵州省剑河县清水江革东段

项目名称：剑河县八郎古生物化石地质公园建设项目

项目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简介：剑河革东八郎古生物化石群景区位于县城西北3公里处，距320国道3公里，核心区面积2平方公里，是世界寒武纪生命大爆炸的三大遗址之一，是全人类共同的珍贵遗产，距今5.2亿年。化石群对研究早期生物的产生、演化及生命的起源具有极其重大的意义。至今为止，已发现古生物化石11个门类、168属、300余种，其门类众多、数量丰富、标本精美，荣享世界，被誉为“生命的摇篮”，该景区极具观赏和旅游开发价值，拟对该景区建设古生物化石博物馆、凉亭、观景台、休闲长廊、民俗文化挖掘、环境整治等项目内容。

总投资：10000万元

合作方式：独资、合作

经济效益分析：年综合收入3600万元，年利润1000万元。

项目建设周期：24个月

投资回收期：10年

项目背景资料：已完成项目建设书

项目建设地点：贵州省剑河县革东镇八郎村

项目名称：剑河县百里原始阔叶林森林公园建设项目

项目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简介：剑河县百里原始阔叶林风景区环境优美，空气清新，动植物资源丰富，自然景观优美，誉为黔东南的生态屏障，绵延200多平方公里。是贵州省及黔东南最有开发价值的天然森林公园。实施景区景点道路、凉亭、观景台、四星级宾馆等基础设施建设，集生态漂流、民族风情体验、避暑、观光、攀爬、徒步等为一体的旅游胜地。规划中心景区面积62平方公里。

总投资：30000万元

合作方式：独资、合作

经济效益分析：年综合收入8000万元，年利润3200万元。

项目建设周期：36个月

投资回收期：10年

项目背景资料：已完成项目建设书

项目建设地点：贵州省剑河县太拥乡、南哨乡、久仰乡境内